

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就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

您知道吗？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700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做好人传真相 甘肃兰州市贾建怀被非法庭审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甘肃报道）兰州市法轮功学员贾建怀，在被关押一年半后，二零二三年四月七日上午，遭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非法庭审。贾建怀被戴着手铐、脚镣，蹒跚入庭，在律师辩护时，才被律师要求解下。法庭没有宣判。

贾建怀，一九五五年七月一日生，今年68岁，甘肃省水利厅工程地质建设公司退休职工。他年轻时身体多病，经常头痛，常年卧床。自一九九五年十二月，贾建怀开始修炼法轮功，不到两个月，就达到了无病一身轻的状态。贾建怀按照真、善、忍的要求做人，是单位、亲朋好友公认的好人。

二零二一年七月十日，贾建怀和肖红梅夫妇在阳光小区给住户赠送大法真相资料时，被受谎言毒害的住户诬告。七月十二日晚，贾建怀和肖红梅回家时，被埋伏在楼梯上、下的警察控制，强行非法抄家。当晚，贾建怀和肖红梅被绑架到嘉峪关路派出所审讯室，被非法关押审讯至十三日下午。四天后，肖红梅被转到榆中县拘留所非法关押。九天后，贾建怀被转到兰州市新城拘留所非法关押。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六日，贾建怀和肖红梅由户口所在地的火车站派出所检查分别接回，下午，贾建怀和肖红梅去城关团结新村派出所要被非法抄去的东西，派出所只归还了肖红梅的两个手机、贾建怀的两个手机。

二零二一年九月八日，贾建怀接到团结新村派出所警察马占贤的电话，以取手机为名，要求他到派出所，贾建怀再被绑架、非法关押和构陷。兰州市公安局城关分局非法以《刑事诉讼法》第八十二条规定，以所谓涉嫌“利用×教组织破



坏法律实施”罪为名，非法刑事拘留，关押在兰州市红古区看守所。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家属接到通知，兰州市公安局城关分局，将贾建怀以涉嫌“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为名非法批捕，贾建怀被非法关押在位于西果园的兰州市第三看守所。

贾建怀被非法关押在第三看守所三队。在看守所恶劣的环境中，狱警不让炼功，贾建怀出现高血压症状，高压有时在160~180，被迫一天吃两次药。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贾建怀被城关区检察院张丽、白君起诉到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

被非法庭审

此次开庭前，家人为贾建怀聘请了外地律师。二零二三年四月七日上午开庭时，贾建怀被戴着手铐、脚镣，蹒跚进入法庭。而此前法院哄骗贾建怀让他签字的本地法律援助律师也在法庭上。

审判长腾霄琼问贾建怀，是否要请两个律师（家人请的外地律师和本地法律援助律师）都为他辩护时，贾建怀坚定地说：我只要（家人）请的律师。

庭审中，城关区检察院检察官张丽非法起诉贾建怀。贾建怀申述自己无罪。他说，他们所有指控都是非法的，并要求法庭对非法起诉物品当庭质证。他表示，按照真、善、忍做好人，没有罪。在贾建怀申诉时，审判长腾霄琼多次打断他的陈述。（见下页）

(接上页) 贾建怀家人委托的律师要求法庭解下贾建怀被戴的手铐、脚镣。律师从主观、客观、客体、对社会无危害四个方面, 为贾建怀做了有理有据的法律辩护。

律师当庭指出: 起诉书中所列的法轮功宣传品及相关的视听资料是本人合法财产, 不是犯罪证据。针对公诉人所称“×教及宣传品”问题, 律师做了直接回答: 公通字【2000】39号, 共认定和明确的邪教组织有十四种, 而这十四种邪教里面没有法轮功。明确法轮功不是×教(注: 中共是真正的邪教)。所谓的鉴定与公通字【2000】39号是相违背、无效的, 与所谓的300条没有任何关联性, 贾建怀没有伤害任何人, 对贾建怀的非法起诉、关押已严重超期, 应立即无罪释放!

非法庭审结束后, 没有当庭宣判。

曾屡遭中共迫害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迫害法轮功后, 贾建怀及家庭成员遭受了中共残酷迫害, 被非法抄家、拘禁勒索, 被非法判刑, 在看守所、监狱被强迫干超强度超时奴工劳动。贾建怀被非法关押期间, 天天都被暴力转化谎言强迫洗脑, 侮辱人格。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一日深夜, 贾建怀和妻子被兰州火车站派出所警察劫持到派出所非法关押到二十二日天亮, 用警车押送到兰州市伏龙坪小学校关押在学校教室。此后, 街道办事处、社区、居委会、派出所等机构经常派人骚扰。单位负责人配合610将他调离财务科岗位。

1. 遭兰州市公安局酷刑逼供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五日早上10点多, 贾建怀接到财务科负责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 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 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 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 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 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 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

人电话, 到单位财务科办事, 一进财务科办公室, 就遭到兰州市公安局26处魏东等人绑架。警察从贾建怀身上搜去住宅门的钥匙, 到住宅非法搜查, 把家里翻了个底朝天, 抢劫掠走笔记本电脑等。

贾建怀被劫持到兰州市公安局非法审讯逼供, 魏东等人将贾建怀固定在特制的铁椅子上, 与此椅子连在一起的小桌上, 有两个固定的象手铐似能松能紧的刑具, 将贾建怀两手腕分别套在这样的刑具里, 随后拧紧螺丝。只见贾建怀的两手发紫, 汗毛孔都渗出了血。

这还不罢休, 把贾建怀戴上脚镣的双腿朝身体右侧挂起来, 把固定双手的刑具转向左侧, 上半身都随刑具转向左侧, 再用手铐卡住, 将整个人被拧成麻花形状似的。这时贾建怀身体已经痛苦得浑身大汗淋漓。魏东拿过一个纸杯说, 等汗流满这个纸杯, 再放下他。

在这样残忍的酷刑下, 贾建怀身体承受到了极限, 开始呕吐, 他们用了好长时间才把卡住的手铐打开, 吊的脚镣放下, 把手铐上的螺丝松了松, 这样在铁椅上, 贾建怀熬了近三十个小时的刑讯逼供后, 于第二天下午五点多, 贾建怀被非法关押到兰州市第二看守所。

2. 在兰州市第二看守所遭非人折磨

在兰州市第二看守所, 贾建怀遭受了非人的迫害折磨, 早上六点起床到晚上九点以前强迫干奴工, 完不成规定的活儿, 就遭受犯人的暴打。贾建怀的上牙被打掉了三颗, 吃饭非常困难。他的身上被打的青一块紫一块, 警察还不让吃饭, 他的身体瘦得皮包骨头, 身体状况极差。

此后, 贾建怀被法院非法判刑三年, 二零零六年六月从兰州市第二看守所转到兰州监狱继续迫害。

3. 在兰州监狱遭超体力奴工迫害

在兰州监狱入监队狱警对已身体状况极差的贾建怀强迫干超强度奴工活, 最脏、最重、最苦、最累的活强迫炼法轮功的人干, 五十多

岁的贾建怀每天都要扛着装满大蒜的纤维袋往五、六层高的楼上多次搬运, 速度慢, 就挨牢头打骂。剥大蒜剥的他两手溃烂。牢室倒马桶的活儿专叫他干。

后来, 贾建怀被迫害得路也走不动, 咳嗽又非常厉害, 胸腔严重积水。就这样, 监狱为了加强迫害, 又把贾建怀转到七监区, 强迫他看诬陷法轮功的造谣谎言电视, 侮辱人格, 长期洗脑。

贾建怀身体在支持不住的情况下, 被送兰州市劳改医院住院, 诊断结果是结核性胸膜炎、腹水、乙型肝炎等, 住院一月多, 被要求出院。监狱仍不放手迫害, 继续强迫洗脑, 他被迫带病干手工操作织地毯的奴工。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七日, 贾建怀出狱。贾建怀多次找单位相关人员, 他们推托不给他安排工作, 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社保基金被停缴, 最后只缴本人二零一零年以后社保基金。为了生活, 贾建怀只有外出打工度日。就这样, 街道办事处、派出所、社区经常以回访为借口监视他们。

贾建怀和妻子被非法关押期间, 上大学的孩子无人提供经济支持, 给孩子日常生活造成极大的困难, 心理上也造成很大的伤害。◇

你知道吗?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 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

上图为中共“天安门自焚”伪案现场图片。汽油燃烧, 火温可达500度以上, 这样的高温中, 王进东却能稳坐不动, 头发也没烧坏。警察拎着灭火毯, 在他身后等着, 直到他在镜头前喊完口号才把灭火毯盖他身上。这不是演戏又是啥? ◇